

上海市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

长建委发〔2026〕19号

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防汛防台 工作预案

1、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应对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对本区建管领域产生的影响，及时处置突发事件，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和城市安全运行。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以及《上海市防汛条例》、《上海市实施〈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上海市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关于完善我市防汛专项指挥部的工作方案》、《长宁区 2026 年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等。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区建管领域对于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1.4 工作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科学调度，综合治理；坚持快速反应，协同应对。

2、组织体系

成立委防汛防台领导小组，在区防汛指挥部领导下，负责组织协调本区建管系统的防汛防台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常务副组长由分管防汛工作的委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由委各分管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各科室和事业单位负责同志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水务科，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3、监测预警

3.1 预警信息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应当密切关注台风、暴雨等预警信息，及时、准确接收区防汛指挥部发布、调整或解除的防汛防台预警信息。

3.2 预警级别

根据《长宁区 2026 年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按照可能造成的危害性、紧急程度和发展态势，建管系统防汛防台灾害预警级别分为四级：一级（特别严重）、二级（严重）、三级（较重）和四级（一般），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3.3 预防预警准备

（1）思想准备。加强宣传，增强建管系统干部职工、市民群众的风险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做好防大汛抗大灾的思想准备。

（2）组织准备。建立健全防汛防台组织体系，细化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3）预案准备。做好防汛防台预案修订、培训、演练等工作，完善工地停工、人员转移撤离安置工作方案。

（4）物资准备。储备必需的防汛物资并合理配置，以应急需。

（5）通信准备。充分利用社会通信公网，确保防汛防台通信系统完好和畅通。

（6）防汛检查。以问题为导向，以整改为目标，以查组织、查工程、查预案、查物资、查通信为主要内容，开展防汛检查和隐患排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应当明确责任、限时整改。

4、应急响应

4.1 响应级别

根据《长宁区 2026 年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按照台风、洪涝等灾害的严重程度和范围，应急响应行动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一级应急响应级别最高。

4.2 响应行动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要按照四级响应标准和行动要求，切实做好防汛防台应急响应工作。应急响应一般逐级提升，区防汛指挥部有特别指令的，按指令执行。

4.2.1 四级响应行动

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四级响应行动指令。

（1）区建管委进入四级应急响应状态。区防汛办分管领导进岗到位（区建管委与区应急局带班领导轮值），加强对汛情的监测和防汛工作的指导推进。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其他分管领导保持通讯畅通。

（2）各科室、各事业单位进入四级应急响应状态。根据制定的“2026 年度建管委防汛四级应急加强班”值班表，值班长和值班员到区城运中心进岗到位实体值班，其他各科室保持通讯畅通，各事业单位按照各自防汛预案开展值班，密切关注辖区汛情变化，视情组织开展防汛抢险救援工作。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3）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准备状态，做好抢险前物资储备、装备设备检查等准备工作。

4.2.2 三级响应行动

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三级响应行动指令。

(1) 区建管委进入三级应急响应状态。区防汛办主要领导、带班领导进入指挥岗位（区建管委与区应急局领导轮值），加强对汛情的监测和防汛工作的指导，检查落实各项防范措施。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其他分管领导保持通讯畅通。

(2)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进入三级应急响应状态。根据制定的“2026年度建管委防汛三级应急加强班”值班表，值班领导、指挥长、值班长和值班员到区城运中心进岗到位实体值班，其他各科室保持通讯畅通，各事业单位按照各自防汛预案开展值班，密切关注辖区汛情变化，视情组织开展防汛抢险救援工作。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3) 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准备状态，做好抢险前物资储备、装备设备检查等准备工作。

4.2.3 二级响应行动

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二级响应行动指令。

(1) 区建管委进入二级应急响应状态。委主要领导、带班领导进入指挥岗位，严密掌握汛情变化，指挥调度建管系统防汛防台工作，督促落实各项防范应对措施，组织特定区域工地施工人员等群体应急撤离转移。灾情、险情等有关

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2)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进入二级应急响应状态。根据制定的“2026年度建管委防汛二级应急加强班”值班表，值班领导、指挥长、值班长和值班员到区城运中心进岗到位实体值班，其他各科室保持通讯畅通，各事业单位按照各自防汛预案开展值班，密切掌握辖区汛情发展，及时落实各项防汛抢险措施，根据指令做好特定区域工地施工人员等群体应急撤离转移工作。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3) 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准备状态，做好抢险前物资储备、装备设备检查等准备工作。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二级响应行动指令。

4.2.4 一级响应行动

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一级响应行动指令。

(1) 区建管委进入一级应急响应状态。委主要负责同志进入指挥岗位，组织召开防汛防台紧急会议，作出紧急部署，指挥调度全区建管系统力量全力抗灾抢险，全力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向区防汛指挥部报告。

(2)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进入一级应急响应状态。全委职工到位实体值班，各事业单位全体职工进岗到位实体值班，组织指挥防汛防台抢险工作，确保“六有”

措施等各项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灾情、险情等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3) 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准备状态，做好抢险前物资储备、装备设备检查等准备工作。区防汛指挥部发布启动防汛防台二级响应行动指令。

4.3 防御提示

4.3.1 四级响应防御提示

(1) 各科室、各事业单位加强值班，密切关注汛情和险情灾情，及时接收预警信息，及时落实应对措施。

(2) 加强工地脚手架、临时设施、围墙等构筑物以及塔吊、升降机等施工机械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及时处置施工现场排水、洞口临边防护、临时用电等问题隐患。做好高空户外施工作业安全防范，检查施工现场材料堆放、楼层堆物等情况，采取有效防御措施，防止高空坠物、坠落造成伤人损物。

(3) 加强市政、交通、水利设施隐患排查整治检查水泵、水闸、沟渠、排水管网、集水井、桥梁、桥下空间、地下通道等相关设施设备。对于问题隐患，协调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整改。对于不能及时整改的，应落实安全警戒等应急措施。

(4) 与市级主管部门加强对接，提请市级主管部门加强路灯照明设施、燃气设施安全巡查，及时加固或拆除相关设施，落实安全措施。

(5) 落实有关部门、专家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4.3.2 三级响应防御提示

在落实四级应急响应防御措施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对高空、水上户外施工作业落实专门的保护措施，拆除不安全装置。暂停河道、围堰的燃气排管施工作业，必要时可对特定区域在建工地采取暂停施工和人员撤离措施。

(2) 加强基坑边坡沉降、开裂等不安全现象的监控，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要求实施处置。完善基坑临边防护、施工人员应急撤离通道等安全防护措施。

(3) 做好脚手架、操作平台、卸料平台以及临建房屋、围墙、围栏等易发生坍塌设施设备的检查加固等工作。

(4) 加强防汛防台安全宣传工作，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5) 落实低洼、易积水地下空间的排水防涝保障措施，重点对抽水泵、集水井等设施设备进行检查、漏电隐患的设施设备。

(6) 落实有关部门、专家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4.3.3 二级响应防御提示

在落实三级应急响应防御措施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强化低洼、易积水地下空间的排水管理工作。严密监视泵、阀等设施及电路线路运转情况，持续排空集

水井。严密注意地下室孔口和周边积水情况。沙包、挡水板等抢险物资安放在可能进水地带。

(2) 暂停特定区域在建工地户外施工，对工作人员、工地临时建筑内人员落实撤离、转移等措施，并对深基坑、塔吊、升降机械、脚手架、围墙、围栏等加强安全管控，做好机械设备、临时设施、施工用电等危险源的监管控制。

(3) 针对燃气设施采取必要的防雨水倒灌措施，保障设施安全运行和燃气正常供应。

(4) 配合街道、乡镇，做好工地、危房等滞留人员转移安置工作。

(5) 遇重大险情、灾情，建管系统各单位（部门）应立即组织应急抢险，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

(6) 落实有关部门、专家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4.3.4 一级响应防御提示

在落实二级应急响应防御措施的基础上，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全面暂停工地施工，加强对深基坑、塔吊、升降机械、脚手架、围墙、围栏等安全管控，落实机械设备、临时设施、施工用电等管控措施。

(2) 落实专人监视地下空间泵、阀等设施及电路线路运转情况，注意地下室孔口和周边积水情况，将集水井水不停排空。沙包、挡水板等抢险物资布置在进水地带，严防雨水倒灌。

(3) 协助做好受淹地下空间的应急排水工作。

(4) 协助绿化等专业部门处置责任区域绿化树木、架空线缆倒伏等抢险工作。

(5) 配合街道、乡镇做好在建房屋工地、修缮工地、拆除工地、危房等滞留人员转移安置工作。

(6) 因突发情况导致不能正常供气的，协调燃气企业采取相应措施，优先保障城镇居民用户供气。确需暂停供气或者降低燃气压力的，燃气企业应当立即通知用户，必要时采取不间断供气抢修措施，尽快恢复正常供气。

(7) 遇重大险情、灾情，建管系统各单位（部门）应立即组织应急抢险，并按规定上报上级有关部门。如无法有效控制灾情发展，应及时请求应急支援。

(8) 配合落实相关“六停”措施。

(9) 落实有关部门、专家要求和提示的其他应急措施。

5、后期处置

5.1 灾后恢复重建

建管系统相关单位应当及时组织灾后恢复与重建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尽可能减少突发事件带来的损失和影响。

5.2 补偿

因紧急抢险需要应急征用的物资、器材，应当及时归还；造成损失或者无法归还的，依照《上海市应对突发事件应急征用补偿实施办法》给予合理补偿。

5.3 总结评估

建管系统各单位(部门)每年应当对防汛工作进行总结、分析、评估,查找问题,改进工作薄弱环节,以进一步做好防汛工作。

6、附则

6.1 本预案由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组织实施,主要针对委内各科室及各事业单位,自2026年4月起施行。

6.2 区建管委按照区防汛办指令以及本预案开展工作,并以区防汛办指令为准。

6.3 区建管委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评估修订本预案。

附件:2026年防汛防台工作分工表

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6年5月6日

附件 1

2026 年防汛防台工作分工表

序号	灾情分类	指标名称	牵头科室、单位	实施单位	应急处置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工地停工	在建建筑工地停工（建管中心监管）	审批科、建管中心	各在建工地项目部	陶俊	13917661062
		在建建筑工地停工（非建管中心监管）	市政科（重大办）、水务中心、市政交通中心	各在建工地项目部	市政科孙亦理 水务中心李家麟 市政交通中心陆然	15618185778 13916063645 17701801455
2	防汛设施损毁	堤防设施损毁	水务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	杨小寒	13918074830
		泵闸设施损毁	水务中心	上海荣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祝晓苹	13764066138
		排水设施损毁	水务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祝晓苹	13764066138
3	高空坠物管理	建筑塔吊等应急管理	审批科、建管中心	各在建工地项目部	陶俊	13917661062
		既有玻璃幕墙应急管理		产权管理单位	赵勇	15901766421

4 延安西路高架	积水内涝	道路积水		水务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祝晓苹	13764066138
		地下通道积水	延安西路人行通道、紫云路地道、临空核心四街坊地下人行地道通道一、通道二、通道四（协和路地道）、中山公园地道、福泉路地道、仙霞路（尚嘉中心-友谊商城）、茅台路（金光绿庭-虹桥百盛）人行地道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13801758116
			遵义路（虹桥天都-绿城广场）、紫云路（绿城广场-上海城三期）	规划科	两条地道：产权单位均为长宁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养护单位依次为：上海鼎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搜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第八分公司	吴伟华	13816901527

	地下停车场库积水	市政交通中心	经营管理单位	刘申	13585980876
	新华路下立交积水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13801758116
桥下空间积水	中环高架林泉路—新渔路 (由北向南第一跨)	市政交通中心	区水务中心	薛巍	13801758116
	苏州河跨线桥 中山西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耿天伟	13801758116 13585523909

			中环高架（北虹路）天山路—北翟路（ZN0493-0501）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耿天伟	13801758116 13585523909
			苏州河跨线桥曹杨路桥（ES04-07）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耿天伟	13801758116 13585523909
			北翟路高架桥和路—广顺北路（B003-006）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耿天伟	13801758116 13585523909
			轻轨明珠线汇川路（3-223 到 3-224）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薛巍 耿天伟	13801758116 13585523909

			苏州河跨线桥 曹杨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区绿化市容局	薛巍 邓毅	1380175811 6 62708422
			内环高架中山 西路 58 号	市政交通中心	区绿化市容局	薛巍 邓毅	1380175811 6 62708422
			内环高架中山 西路 3 号桥中 山西路 56 号, 中山西路 60 号)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高架养护管 理有限公司	薛巍 江靖	13801758116 13402103890
			苏州河跨线桥 古北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高架养护管 理有限公司	薛巍 江靖	13801758116 13402103890

			轻轨明珠线轨道交警停车场南侧(3-212到3-214)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中环高架(北虹路)天山路—北翟路、西北侧 2 跨	市政交通中心	区建筑业管理中心	薛巍 胡实希	13801758116 13916162571
			延安西路高架近沪青平公路(D038-D043)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公安分局	薛巍 姚宇雷	13801758116 19946054659
			苏州河跨线桥 凯旋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北翟路高架协和路—广顺北路 (B006-B009)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轻轨明珠线轨道交警停车场 南侧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内环高架新华路东下匝道 2 跨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延安西路高架江苏路北下匝道 (北下 01-03)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延安西路高架 江苏路南下匝 道（南下 03-04）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延安西路高架 江苏路南上 02 号-03号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延安西路高架 江苏路北上匝 道（北上 01-03）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交警支队	薛巍 祁俊	13801758116 13061996301
			苏州河跨线桥 中山西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国家审计署	薛巍 冷萌晓	13801758116 18917613723

			苏州河跨线桥 祁连山南路桥 (近通协路)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海烟物流发 展有限公司	薛巍 岑国欣	13801758116 13916167502
			轻轨明珠线中 山公园站南侧	市政交通中心	轨道交警	薛巍 王海	13801758116 13761716261
			延安西路高架 凯 旋路北下匝 道 (近定西路) 罚 旋北下 00-02	市政交通中心	长宁区消防救援 支队	薛巍 常杰	13801758116 13917651119
			中环高架(北 虹路)林泉路 —新渔路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驰入安停车 场管理有限公司	薛巍 于永隆	13801758116 13301633189

			苏州河跨线桥 凯旋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驰入安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薛巍 于永隆	13801758116 13301633189
			轻轨明珠线中山公园站北侧桥孔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驰入安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薛巍 于永隆	13801758116 13301633189
			内环高架武夷路内上 05-07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驰入安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薛巍 于永隆	13801758116 13301633189
			苏州河跨线桥 泸定路桥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千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薛巍 叶庆谷	13801758116 18916298077
			苏州河中环桥下空间、剑河路跨苏州河桥下空间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金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薛巍 卢向杰	13801758116 15901651132

5	交通设施	外环线外交通设施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叶文浩	13801662246
		交通诱导屏	市政交通中心	上海永达市政建设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刘申 杨隆江	13585980876 17505745830
		公共区域照明设施(小市政道路、弄堂等公共通道范围内照明设施(不含水泥杆))	市政交通中心	宁波双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曹兴俊	13685712643
6	四断	本部门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中的供水中断	管线科、市政交通中心(负责市政设施管理范围内的相关对接工作)	市城投(水务)	何耀星	13817964667
		本部门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中的电力中断	管线科、市政交通中心(负责市政设施管理范围内的相关对接工作)	市电力公司	陆义婷	18916402995

		本部门城市建设和管理工 作中的燃气中断	管线科、市政交通中 心（负责市政 设施管理范围内的 相关对接工作、老旧	大众燃气公司	应宏伟	15800836738
		本部门城市建设和管理工 作中的通信中断	管线科、市政交通 中心（负责市政设	移动 联通 电信、铁 通等管线公司	西区铁塔 --张 铮 移动--陈晓华	13816050195 13801610192 18601722951 18917181958
7	备注	在应对极端天气、特殊情况时（如非本部门管理职责内的大面积停电等），为保障城区安全、人民生命财产 安				